

韶关市科学技术局

韶科公示〔2021〕4号

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拟认定 2021 年韶关市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（第一批）名单的公示

为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，持续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推进企业、科研机构 and 高校建立研究机构，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，按照《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韶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》（韶科函〔2021〕5号）要求，根据专家评审结果，现将拟认定的 2021 年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（第一批）名单予以公示。公示期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—5 月 10 日，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书面向市科技局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，需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的证明材料等；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，需提供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和反映事项的证明材料等。

附件：2021年韶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（第一批）拟认定
名单

韶关市科学技术局

2021年4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卫璐瑶、李培元，电话：8778329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韶关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30日印发
